

WEIYUAN
CHANG
XIANGSHOU

惟愿 长相守

秋夜雨寒
/作品
QIUYEYUHAN

一心一意，双人，
一生一世长相守。

她，为报家仇，步步为营，以身为饵介入繁华乱世。
他，骄纵跋扈，为得权势，虚情假意周旋于世故商场。

始于流离乱世的爱恋，
是假爱真做还是虚与委蛇？

小说阅读网 | 秋夜雨寒 | 最唯美
人气女皇 | 催泪之作

一段情深缘浅的宿命，
一场真假难辨的情劫。

惟愿 长相守

秋夜雨寒
/作品
QIUYEYUHAN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惟愿长相守/ 秋夜雨寒著. — 南京 :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13. 8

ISBN 978-7-5399-6367-9

I. ①惟… II. ①秋…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147285号

书 名 惟愿长相守

作 者 秋夜雨寒

出版统筹 黄小初 邹立勋

选题策划 石 颖 樊 秀

责任编辑 胡小河 姚 丽

文字编辑 王红依 樊 秀

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文艺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 邮编: 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710×1000毫米 1/16

字 数 290千字

印 张 22

版 次 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6367-9

定 价 29.80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目 录

第一章 初见/001

第二章 宠溺/022

第三章 福星/050

第四章 心动/068

第五章 离开/089

第六章 无奈/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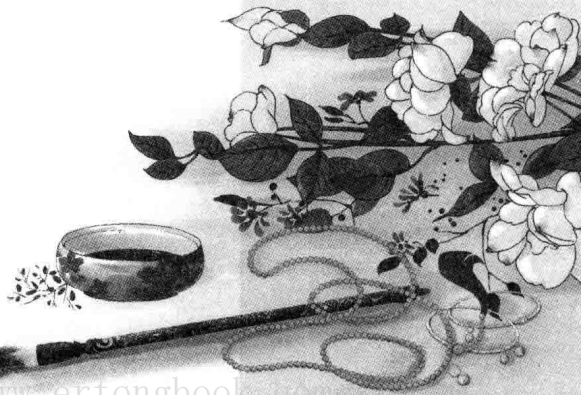
第七章 霸道/131

第八章 在乎/172



目
录

- 第九章 心痛/193
- 第十章 嫁祸/214
- 第十一章 再见/251
- 第十二章 真相/267
- 第十三章 回国/282
- 第十四章 尴尬/311
- 第十五章 相守/328





第一章 初见

楚笛第一次见到涂天骄是在她四岁时回国看望生病的妈妈的时候，可是，姨姥姥莫斯太太把她打扮得好丑呀！一副夸张的粉红色眼镜，一个奇怪的假发套，像马戏团里表演的小丑。楚天佑第一眼看到女儿的时候吓了一跳，莫斯太太却极是庆幸自己的谨慎。因为，茹倾世和已经十岁的涂天骄也在。茹倾世是城中最有权势的涂明良最宠爱的姨太太，虽然没有正室的名分，却独得涂明良的宠爱。涂天骄出生的时候，涂明良看着甚是白胖的儿子大叫是天意所赐骄子，取名天骄二字，和其正室董丽芬所生长子涂天赐呼应，天赐骄子！

涂天骄眉宇间除了讨人喜欢的帅气外，更有一分令人心生不安的霸气。脚上昂贵的马靴在机场候机室的水泥地板上发出令人振奋又紧张清脆声音，声音里有些不耐烦。

“多大了？”茹倾世笑吟吟地看着偎在莫斯太太怀中的楚笛。

“快四岁了。”莫斯太太揽着楚笛，“这孩子胆小，茹太太，您别介意。”一旁的涂天骄突然开口对楚笛说：“你是楚叔叔的孩子吗？怎么越长越丑！”

“天骄，怎么可以这样讲妹妹？”茹倾世低声嗔怪。涂天骄不理睬妈妈的嗔怪，看向楚天佑，声音提高些说：“楚叔叔，你家这个孩子一点也不讨人喜欢，你让关阿姨再生一个漂亮些的好不好？她真是太丑了，我不喜欢她！她就像是一个小丑！”涂天骄口中的关阿姨是楚天佑的妻子。当年茹倾世生涂天骄的时候难产，涂明良派人把楚天佑从医院直接押了来，当时楚天佑正在给一位病人做手术，中途被强行带走，导致那位病人落下疾患，终生需要坐在轮椅上，楚天佑心中愧疚，一直照顾着，之后慢慢地生出情意，做了夫妻。茹倾世听说楚天佑娶了当时的病人，就让涂明良将那所医院直接送给了楚天佑当做新



婚的贺礼，楚天佑推辞不下，也就接了下来。

“天骄！”茹倾世尴尬地提高声音，“快向妹妹道歉。”

“没事，没事。”莫斯太太立刻笑着说，“童言无忌。”

“天骄！”茹倾世沉下脸。听着妈妈恼怒的声音，涂天骄不太情愿地转向一直躲在莫斯太太身后的楚笛，礼貌客气地说：“楚笛妹妹，真不好意思，我说了实话，以后我会注意的。希望你可以原谅我的行为。”茹倾世眉头一蹙，这是什么鬼道歉！

“我领着你。”涂天骄一脸灿烂地伸出自己的手，不容楚笛有所反应就牵住了她的手，“我负责给你带路。”

“You are a bad boy！（你是个坏孩子！）”楚笛被涂天骄牵着，走在众人前面，突然用足够涂天骄听见，其他人却听不到的声音用英文说了一句，声音中有些愤怒。

“你说什么？”涂天骄没听懂这些鸟语般的语言是什么意思，忍不住问了句。楚笛却沉默不语。好半天没听见楚笛回答，涂天骄越发好奇，干脆直接停下来瞧着楚笛，等着她开口，可是楚笛却不看他，头微微垂着盯着地面。

“天骄，你是不是又欺负妹妹了？”茹倾世的声音在他们二人身后响起。

“没有。”涂天骄立刻回答，不好意思说自己听不懂楚笛的话，“妹妹走得累了。”

“那你走慢些。”茹倾世微笑着说。

阿香候在客厅，听到外面的车子声，立刻迎了出来：“先生夫人回来了。这位是小姐吧？”阿香是涂府胡管家和伺候茹倾世的下人朱妈的大女儿，被涂明良安排过来伺候楚天佑一家。

“是的。”楚天佑点点头，“去让赵妈准备些吃的。笛笛，我们去看看妈妈好不好？”

“好。”楚笛乖巧紧张地伸手握住了莫斯太太的手。楚天佑推开门，一股淡淡的药香袭来：“颖芝，笛笛回来了。”

“笛笛，喊妈妈。”莫斯太太柔声说，“妈妈很想念你。”楚笛看着躺在床上的女人，脸色有些憔悴，比照片上看着老一些。她用软软的童音说：“妈妈，我是笛笛。”

“我的女儿。”关颖芝的声音哽咽在嗓子处，眼里充满了泪水，用尽全部力气去拥抱女儿的身体，想要努力地坐起来。楚笛立刻乖巧地迎上前，嘴唇轻轻贴在关颖芝的脸上，妈妈脸上的泪水有些咸咸的味道。



“妈妈。”

午后，雷打得震耳欲聋，雨打在窗户上面发出急促的声音。莫斯太太在二楼起居室坐着，看着楚笛极是认真仔细地绣着一幅奇怪的图案问：“笛笛，这是什么图案呀？”楚笛用稚嫩的声音说：“这是猫，爸爸说猫有九条命。我想起在国外老在我们家阳台上晒太阳的那只懒猫咪，我要绣它。”莫斯太太刚要说话，阿香走了进来：“莫斯太太，笛小姐，有客人……”话音未落，一个人已经出现在门前。

“丑丫头，在做什么？”涂天骄窜到楚笛面前，从楚笛手中抢过绣花撑子，“丑丫头，你这绣的什么玩意儿呀？”

楚笛轻声嘀咕了一句：“It's rude!（真没礼貌！）”涂天骄没有听清，脱口说：“你说什么？”楚笛眨了眨眼睛，认真地说：“这是绣来辟邪的，爸爸说，笛笛八字弱，需要一些东西辟邪，免得被人欺负。”涂天骄再看向绸布，依然看不出绣的是什么物件，摇了摇头，“丑丫头，你绣花的水平实在是太太太一般了，要不，我让阿美教教你？”

“天骄，怎么这样和妹妹说话。”茹倾世打量着楚笛，一身棉制的小碎花旗袍式裙子，外面罩了件略厚的披风，辫了两条辫子，额前头发微微卷曲，小脸蛋眉清目秀。

莫斯太太看到茹倾世，表情立刻变得紧张，伸手将楚笛揽进自己怀中，客气地说：“茹太太坐。”

茹倾世微笑着说：“天骄听说妹妹在这儿，急着上来瞧瞧，这一眼没看住，他就已经跟着阿香上来了。”

“哪，这个还你。”涂天骄把手中的绣花撑子递给楚笛。

楚笛身子一扭，脱口说：“我不要了。”

涂天骄一愣：“丑丫头，怎么不要了，不是说要辟邪的吗？”

楚笛咬一下嘴唇，声音清脆地说：“我觉得它根本不辟邪！”

茹倾世轻声笑了出来，看着脸上表情困惑的儿子说：“天骄，娘说过妹妹是用来疼的，不是用来欺负的，怎么不记得了？”涂天骄还是一脸大不解的表情，可是忍了忍没开口。

楚天佑回来的时候，莫斯太太和关颖芝正陪着茹倾世在客厅喝茶，涂天骄和楚笛在客厅外面的走廊上坐着下五子棋，阿香阿美姐妹二人静静地守在一旁。



“楚叔叔回来了。”涂天骄对楚天佑一直很客气。

楚天佑客气地说：“天骄少爷来了，在和笛笛玩吗？”

“她不和我说话。”涂天骄笑嘻嘻地说，“让我喊丑丫头喊得不高兴了，是不是？”说着，脸凑向楚笛，楚笛立刻用手一推，瞪了他一眼。

楚天佑看到女儿眼中的厌恶，轻声说：“笛笛乖，天骄少爷是在和你开玩笑，不要任性。”

“楚院长回来了。”茹倾世从客厅走了出来，“不好意思，打扰府上了，改天我想请笛笛去我们府上玩，可以吗？”楚天佑客气地笑了笑说：“要叨扰府上了。”

茹倾世牵着儿子的手带他离开，涂天骄有些意犹未尽，一边走一边回头对楚笛说：“我先走了，丑丫头，有时间我再来找你玩，带你骑马好不好？不要生气了，其实你也不丑。”

楚笛低声说：“我才不要和你玩呢！”

那是楚天佑最后一次见到涂天骄。次日涂明良调到别处，他带走了茹倾世和涂天骄，留下正室，年仅十五岁的长子涂天赐代替父亲坐镇此地，由一直负责接送楚天佑的李司机辅佐。

转眼过了五年，像往常一样，李司机开车送楚天佑到医院上班，在走廊的尽头与一个膀大腰圆、一点也不像病人的人碰了个面，只见对方走起路来气势极足，凶恶中透出几分贪婪和残忍，看到李司机便道，“你是李德财？”李司机怔了一下，下意识点了点头，于是，几乎在同时，李德财的身体重重地摔倒在地上，而他意识的最后是一个正好经过的护士惨烈的叫声，以及来人勒住楚天佑脖子的模糊影像。

楚家的院落外面围了许多陌生人，载着楚天佑的车没有被阻拦，阿香一脸焦灼地迎上前道：“先生您可回来了，您的手怎么了？”

“颖芝和笛笛呢？”楚天佑脱口问道。

“她们在楼上。”阿香很害怕，“突然就围了这儿，电话线也断了，没办法通知天赐少爷，他们只允许人进来不允许人出去。”楚天佑匆忙上了二楼，楚笛正一脸紧张地坐在床前紧紧抓着母亲的手，关颖芝服了安眠药睡着，外面的声音吵不到她。

“爸爸，他们是什么人？为什么要围着我们家？爸爸，您的手怎么了？您的右手怎么没有了？爸爸，发生了什么？”

楚天佑把右手放在身后，温柔地说：“笛笛，爸爸没事，这只右手本来就



是废手一只。笛笛，记住爸爸的话，无论发生什么，你一定要好好地活着。”

“笛笛不要和爸爸妈妈分开。”楚笛扑进父亲的怀中，身体因为害怕和紧张不停地颤抖着。

“妈妈不能离开轮椅，爸爸不可以不管妈妈，是不是？爸爸要同时照顾你和妈妈的话，会顾不过来，所以，爸爸只能让你自己照顾好自己，然后爸爸才能专心照顾妈妈。”楚天佑温和地说，“笛笛不要怕，你要听话，爸爸会让阿香带着你想办法离开。”

“阿香。”楚天佑领着女儿来到客厅，“你带笛笛藏进书房的密室，多带些水和吃的进去，不要让府中其他人知道。不管外面发生什么都不要出来，直到有人通知你们，或者，你们没有办法再坚持下去为止。”阿香匆忙找了瓶子装水，然后装了食物。楚天佑打开书房地板上的暗格，用力推开，下面有一个极小的入口，阿香和楚笛可以侧身进入。

“下面有十来平方，很干燥，你们不用害怕，事情结束自然会有人接你们出来。”楚笛扯着爸爸的衣服不肯松手。

“笛笛。”楚天佑抱紧女儿，贴在女儿耳边用极轻的声音快速地说，“不要轻易相信别人，如果发生意外，记得要拼命往前跑，不要回头，一直跑，一直跑到没有路为止。”然后，他狠下心扯开女儿的手，对阿香说，“阿香，你在我这儿待了八年，我楚天佑从没求过你，这一次我求你，求你一定要保护好笛笛，她是我唯一的血脉，她不可以有事。”阿香攥紧楚笛的手，领着她进到下面的密室。

楚天佑仔细将地面恢复原样，二楼卧室有另外一个开关，控制密室与外界的一个连接，密室里的人可以通过一条狭长的通道爬到离这儿大概一百米的护城墙，然后逃离。不过，因护城墙做了一些修整，出口正好在一处悬壁上，下面就是奔腾的河水，掉下去，也是难卜生死的事，但愿上天庇佑。

涂明良接到箱子是一个星期之后，箱子里面只有一张字条以及半截用蜡处理过的手臂，纸张上面简单地写着：楚天佑的右手，请笑纳！没有署名，没有解释，只有这样一句客气中透着嘲讽的话。除此之外，还有一张欠条，欠条上一道简单的公式，写着涂天赐身体各个部位的价格，然后是合计以及期限，没有任何说明，随同欠条过来的还有哭成泪人的董丽芬。

“明良，你一定要救救咱们的儿子呀！”董丽芬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说，一路的奔波早已经让她狼狈不堪，“我可就这么一个儿子！”看着哭成一团的董



丽芬，涂明良既恼怒又意外，瞪向随着董丽芬一同赶来的胡管家。

胡管家垂着头说：“老爷，家里出事了。天赐少爷被劫持，对方给了一张欠条，才放我们离开通知您。李德财被杀，楚院长让人当场砍了右手，困在家中好几天，后来楚府被烧成废墟，一家子一个人也没留下。”

“你说什么？”涂天骄揪着他的衣服问，“你们为什么不想办法救他们？我爹不是留了不少的人马给你们吗？事情什么时候发生的？为什么不派人送信来？”

“楚院长出事那天天赐少爷正好不在家。”胡管家快速地说，“后来我们知道的时候，对方已经围了整个涂府，我们根本出不去，好不容易有了天赐少爷的消息，就是这张字条。天赐少爷当时陪着佳柔小姐在外面玩，没有在城里，回来的路上让对方劫持了，他们送来这张字条，才放大太太和我出来给老爷送个信。”

涂天骄生气地说：“楚叔叔家是怎么回事？”

“对方先派人去医院砍了楚院长的右手，围了楚院长的家，只准进不准出，切断电话线，断水断电，不许送食物进去，楚院长的伤口恶化，他夫人坠楼身亡，后来房子着了火烧成一片废墟。”胡管家叹了口气，“阿香受了重伤，一直昏迷不醒，人还在医院里，我是听送她去医院的人讲给我听的。”

“楚笛呢？”一直没有讲话的茹倾世突然沉声问道。

胡管家硬着头皮说：“现场一片混乱，火太大，烧得一塌糊涂，不知道是生是死，等阿香醒过来后问了她才知道。”

楚笛记得，在那个封闭的空间里，阿香很快就变得焦躁不安，担心人们忘记她们，然后，她发现阿香带了父亲没有允许带入的东西——一些炸药，她想不明白阿香怎么会有这个。藏进密室的第四天，处于混乱状态的阿香用炸药炸开了密室的入口，爆炸气流瞬间让阿香昏迷过去，炸开的洞外有一张陌生面孔以及几个昏迷流血的身体。

“这儿有人！”陌生面孔大声喊道，然后伸手把楚笛和昏迷的阿香扯了出来，“一个已经昏迷，一个还醒着。”

“笛笛！”楚天佑也赶到书房，冲上前想要救出女儿。

对方一手拎着楚笛，一手抄起一旁一条断裂的椅子腿砸向楚天佑，椅子腿狠狠地落在他的左肩，楚天佑发出痛苦的呻吟，身体晃了一晃。楚笛突然一口咬在对方的手腕上，嘴角立刻尝到了甜腥的味道，感觉有骨头让牙齿感到酸痛。



“哎哟！”对方惨叫一声，一把推开楚笛，看着手腕上不断涌出的鲜血，骂了一句，“找死！看我不抽死你！”楚笛迅速从地上爬起来，避到已经倒地的书架后面，地上有盆漂亮的兰花，花盆很坚硬，楚笛想，要是这个人敢上来，她就一花盆砸上去。那人正准备去抓楚笛，后脑勺突然一股冷风袭来，剧痛中眼前一黑，扑通一声昏倒在地上。“笛笛，立刻从密室暗道里离开。你必须马上离开，否则，其他人进来之后就来不及了！”楚笛摇了摇头，目光看向二楼卧室的方向，母亲还在那儿。

“笛笛，听话！”楚天佑的声音有些严厉，“你活下去是爸妈唯一的希望，只有你活下去，爸爸妈妈才有继续下去的可能，你必须听爸爸的话马上离开！”

楚天佑右臂的伤口不停有血液渗出来，发出难闻的味道，头发杂乱，胡子很长，眼睛里充满了血丝。他迅速跑回二楼按下那个隐秘开关，然后再跑回来，硬着心肠把女儿推进密室那个仅供一人伏在地上爬行的隐秘的通道。

“笛笛，从这儿一直向前爬，不要害怕，一直向前就会到达可以逃离的地方，然后你拼命地朝前跑，不要回头，一直跑一直跑，跑到你还有最后一点气力的时候找个地方躲藏起来，等爸爸或者爸爸安排的人来带你离开。”楚天佑快速地吩咐着，然后砰的一声将通道入口关上。他不可以同时离开，还有行动不便的妻子。他把书房里的书全部浇了油，把阿香从杂物中挪出来，放到院落小小的泳池里面，再把其他人也拽到外面的空地上，然后返回书房点着了火。完成这一切，楚天佑回到外面察看阿香的情形，突然听到一声物体坠落在地的声音，风吹过一阵熟悉的味道，是药香，中药的香气，是妻子一直在喝的中药的味道。楚天佑僵硬地转回头，目光凝固在地面上，鲜艳的红色，惨烈的白色，奇怪的模样，他有些呆呆地看向二楼，并不是很高，而且妻子双腿一直不能行走，难道是因为妻子醒来的时候发现他不在，以为他不要她了，所以选择放弃生命？妻子一直知道，他娶她，只是一份内疚，她一直知道。

关颖芝明白她无法离开，楚天佑对她一直极好，好到她找不到任何理由抱怨，但他爱的始终是另外一个人。自己拖累他那么久，让他违着心愿娶了自己，说了那么多年的我爱你，应该放他离开了。她是那么的爱他，爱到宁愿守着这份怜惜当成爱情。上帝让她在生命消失的瞬间看到他悲哀错愕的表情，她终于在他心中刻下了一道痕，那个女人是他心头永远的伤，而她将是他心头永远的痕。

楚笛一边哭泣一边向前爬，没有光线的指引，没有目标的存在，漫长到她



认为她只是在原地打转，紧张到她无法呼吸，膝盖开始疼痛，手心开始发热，身体也在哭泣声中越来越虚弱。她的声音突然从嗓子里冲了出来，颤抖而恐惧：“爸爸，妈妈，笛笛害怕，笛笛害怕……”突然，她听到了阵阵雷声，闻到了潮湿的味道，黑暗中，一股凉凉的风，夹杂着奇怪的味道扑在她的脸上，紧接着是野狗的吠声，声音似乎在她附近的某个地方。没来得及反应，她的身体已经迅速地下滑，她想抓住什么控制住自己下滑的身体，触手所及却全是垃圾，那些东西从她手中迅速消失，她一头栽进护城墙下深深的河水中。

如同撞在一堵墙上，胸口疼得厉害，一口气憋在嗓子里，眼前一黑差点直接昏过去。手臂条件反射地乱挥舞，想要抓住什么，身体被河流不停地冲向前，不时有河水呛得她咳嗽，眼睛也睁不开，只觉得上上下下左左右右全是水，分不清是河水还是雨水，她觉得自己就像是一个馅儿一样被包在了水中。左手突然碰触到一棵树，她死命地抓住，然后牢牢地用两只手抱住，身体终于在河水中停了下来。树不是很高，枝杈很多，她必须想办法爬到树上去，不然一会儿她就会因为气力用尽而被河水冲走。她必须找到一个足够支撑她身体的枝杈让她休息恢复体力，然后再游到岸边找个地方躲起来，寻找合适的机会等候姨姥姥或者获救的父马来救她。也许是在树上待得太久，随着身体的僵硬，她慢慢地失去了知觉。

楚笛醒来的时候，头疼得厉害，耳朵里轰鸣着，浑身上下都酸痛，脖子僵硬到不能动弹。

“你醒了？别乱动，你现在浑身上下不是青的就是紫的，真是丑死了。别想瞪我，你现在眼睛肿得就剩一条缝了。”少年有些幸灾乐祸地说，“你现在在我宰割中。哥，是不是这个词？”

被他唤作哥哥的人笑了笑，然后是老者的声音：“她怎样了？我看这丫头伤得不轻，能够拣条命算命大的。唉，这孩子，真是能挨，浑身上下没有一块好皮，竟然不喊一声疼。”

“人已经醒了，确实是个命大的。茂林，我看就留着给你当媳妇儿生儿子好不好。”是个女人的声音。

少年不太情愿：“赵小菊，你太狠毒了，竟然找这么个丑八怪给我做媳妇，这是什么心呀，黑心呀！”张茂森帮着爷爷扶醒来的楚笛喝下一大碗苦涩的药汤。

“爷爷，她是河妖吧？”张茂林看着面前肿成一团的丑丫头一气喝下满满



一大碗浓到快要凝固的药汤，“她这是在喝药吗？比喝水还简单！”

“你以为都和你一样呀，喝药比要你的命还难！”赵小菊故意在一旁说。

“行了，别闹了。”张茂森在一旁笑着说，“这孩子需要些时间才能康复，让她待在爷爷您这儿等身体恢复，成吗？”

“哥，她一直不说话，是不是个哑巴？长得丑，又不会说话，是够可怜的。”张茂林好奇地问。

老者笑着说：“你要是没事，就快出去多拣点柴回来，省得冬天一下雪，咱们又得挨冻。”少年爽快地答应着一窜跑了出去，脚步声很快就消失在外面。接下来的日子里，楚笛的身体在慢慢恢复，嗓子不舒服，索性懒得讲话，皮蛋说她是既哑又丑的黄毛丫头。不过，这个叫张茂林的少年除了说话刻薄些，其他的倒还好。

老者从外面走进来，看着楚笛说：“外面阳光不错，要不到院子里坐一会儿？”楚笛点点头，之前的良好教育让她如此狼狈却不让人讨厌。张老头从怀里掏出一张纸，看着楚笛，轻声说：“你和这上面的人有些像，我想他们一定是在找你，悬赏的银两可不少。”楚笛看着老者手中的告示，上面确实是她的画像。她摇了摇头，接过那张告示轻轻撕碎，从地上拣起一根树枝，慢慢地在地上写着：您有办法让我在这儿安生待下去吗？

张老头看着楚笛写下的文字，说：“原来你真是告示上的女孩子，那个涂家你不回去也好。爷爷帮你想个办法。”楚笛扑通一下跪在地上，冲着张老头磕了几个头，额头挨着地面发出撞击声。

“不说话也好。”张老头点点头。

三个月后，楚笛第二次见到张茂森和赵小菊：“看样子已经好很多。”

“这孩子不会讲话。”张老头叹息说，“听力也不是太好，倒是挺勤快，帮着洗洗涮涮，做个饭什么的，挺不错。你怎么有时间过来？在这儿一起吃午饭吗？昨天皮蛋在山上抓了只野兔，挺肥，准备炖萝卜。”

张茂森摇了摇头：“没时间，涂家还是没有放弃寻找，说生要见人，死要见尸。和赵寨主说了，让赵寨主帮着找。”突然，张茂森有些怀疑地看了楚笛一眼。

“你不要乱猜了，她不是，她是一个孤儿，掉进了护城河里，幸好我们经过遇到就给救了。”张老头笑了笑说，“要真是，我早就给送回去了，不是也好，就当是给皮蛋提前说下个媳妇，这丫头虽然长得一般，但是个本分孩子。”张茂森又看了一眼楚笛，她的脸又黄又黑，是一种不太健康的颜色，瘦



弱憔悴。告示上是个眉清目秀的小姑娘，虽然年纪小，还谈不上国色天香，但是长大了是个美人是毋庸置疑的。

寒冷的冬天很快便过去了，楚笛身上的伤已经好利索，但有一个皮蛋少年张茂林在，楚笛想不受伤都困难。永远白净不了的皮肤，不起眼的五官，加上和他一样短的头发，以及风中永远瘦弱永远吃不胖的身体，对仍然是懵懂少年的张茂林来说，楚笛就是丑丫，就是一个和他一样的“男孩子”，是一个可以一起上树掏鸟窝，下河摸鱼虾的玩伴。

“丑丫，陪我上山！”

“皮蛋，你小心些，别再让妹妹受伤了。”张老头喜欢楚笛乖巧安静，又不缺少倔强沉静，他真希望孙子可以娶楚笛做媳妇。这时，楚笛在山上已经住了好几个年头，城中对楚笛的寻找已经中止，楚笛在大家的感觉中，已经是一个死掉的人。

“走了，丑丫！”张茂林不太耐烦地又喊了声。楚笛乖巧地跟在张茂林的后面出门。张老头无奈地笑了笑，孙子虽然已经是个半大小伙子，却未开窍，一直丑丫丑丫地喊着。由于楚笛一直戴着乖巧的面具，他自己都想不起楚笛究竟长得如何模样。不过想起那张寻人启事上眉清目秀的小姑娘，想来也不会差。

沿着崎岖的小路，楚笛跟着张茂林到了山顶上一处隐蔽的角落，一棵大树长在山顶处相当危险偏僻的地方，树身极粗，树下有一块可以躺卧三四个人的大石头，光滑得像水中的鹅卵石，躺在上面非常舒服。第一次来的时候，楚笛受了极重的伤，在床上躺了一个星期才可以下地走路，张茂林被张爷爷狠狠地教训了一顿。到了古树下，张茂林神秘兮兮地从怀中掏出一样物品，黑的，沉甸甸地包在一块红布里。“这是我从王麻子那里用烧酒哄出来的枪，还有子弹。想不想玩？”楚笛点了点头。

“丑丫，你不会讲话，会不会很难过？”张茂林用口哨吹出一个曲子，不太成调，“问了也白问，你就是个哑巴。唉，长得丑，还不会讲话，你真是什么倒霉事都摊上了。”楚笛闭上眼睛，全当什么也没听见。过了好一会儿，一旁的张茂林说：“丑丫，我喜欢上一个人了。她长得真漂亮，像天仙一样。哥说，她是涂天骄的女人。真是太漂亮了，皮肤白得像刚出笼的大馒头。”楚笛差点笑出声来，刚出笼的大馒头，难不成是现代杨贵妃？

突然，张茂林坐了起来，一拉楚笛：“走，我带你去城里，城里可热闹了，人多，还有玩杂耍的，你想要什么我给你买什么，好不好？”楚笛摇了



下头，风吹在脸上，很舒服。

张茂林知道再说下去半点作用也没有，便咬着青草，说：“我哥要娶媳妇了，其实我哥一点也不喜欢赵小菊。下个星期去喝喜酒，我哥和爷爷说，赵小菊要你过去伺候她，说是你一个女的和两个光棍待一起太危险。呸，什么话，不是人话！”楚笛顺着古树的枝杈爬到树顶，远处全是山和云，以及树木。

“喂，你跑到树上做什么？”张茂林迅速爬上树，坐在楚笛的旁边。楚笛用手指在张茂林的手心上慢慢地写：没事，树上更好玩。

张茂森的婚礼是在山寨中办的，满山的土匪聚集在一起为他们庆祝，一身红衣的赵小菊一脸灿烂的笑容，张茂森依然是一脸温和的微笑，但楚笛觉得，他一点都不快乐。

突然传来一阵喧哗，有人匆匆跑过来说：“姑爷，涂大帅和涂少亲自来祝贺了。”有一行人走了进来，前面是涂明良，后面是涂天骄，个头很高，一身军装看起来帅气得不得了，身边陪着一个漂亮的女孩子。

“丑丫，就是她，就是她。”张茂林有些激动，伸手抓着楚笛的手，“是不是特好看、特仙女？她叫杜月儿，是杜黑子五姨太的女儿，说起来，她爹和我们张家还有着不共戴天的仇恨，不过那都是父辈们的事，和她完全没有关系。”

“天骄，这儿好乱，我不舒服。”杜月儿噘着小嘴，不太乐意地撒娇。

“一会儿就好。”涂天骄冲着杜月儿微微一笑，手指在她的掌心轻轻一划，“你看，他们都在眼馋着你的美丽。”

“他们算什么东西。”杜月儿不屑地看了一眼，用一块丝帕轻轻扇着风，突然，一只黑猫从他们面前一闪而过，杜月儿吓得一声尖叫，扑进涂天骄的怀中，轻声嗔骂了一句，“讨人嫌的野猫，吓我一跳，哪里来的没有家教的东西。”

涂天骄微微一笑，说：“猫真有九条命吗？”杜月儿靠在涂天骄胸前，用手绞弄着手中的丝帕，噘着小嘴说：“家里的老人说，是书上的故事中说猫有九条命，可以死九回而仍能生。不过是山野村夫们闲着无事编的怪话。”

涂天骄用杜月儿听不到的声音说：“我倒希望这传说是真的，因为我一直不希望她死。”

前面是一处池塘，入目是一片极漂亮的荷花，“好漂亮！”杜月儿惊叹地站直身体看着面前的河塘。涂天骄点了点头，临近黄昏，夕阳映出大片灿烂，



面前是盛开到有些拥挤的荷花，空气中有微微香气。突然，杜月儿发出一声惊呼，一头扑向了河塘：“天骄，天骄，救我，救命……”

这时，只见一个年轻人跃进河塘抱起杜月儿托她上了河岸。有人立刻一把抓住那个年轻人的肩膀让他动弹不得，另外有人立刻扶着杜月儿离开去更换身上的衣服。

张茂森跑了过来，一脸错愕地说：“涂少，这是我弟弟。茂林，你是不是又任性了？”

涂天骄笑了笑说：“他刚刚救了月儿。放开他吧，月儿送去哪里了？她人有什么事吗？”

张茂森轻声说：“别发呆了，快去换身衣服。”

张茂林不舍地看向杜月儿被带走的方向，觉得自己的鼻子依然可以嗅到杜月儿身上好闻的香气，手中依然可以感觉到杜月儿软绵绵的身体，那种感觉，让他既兴奋又失落。

山寨里张茂森最通医术，涂天骄示意人带他进来，笑着说：“人生大喜，却偏要唤了你来。”

张茂森看了一下杜月儿的脚踝，微微有些淤青的痕迹，定了定神道：“没什么大碍，上些化瘀的草药药膏就可。”

涂天骄点点头，说：“来人，去随新郎官取草药来替月儿敷上。请救了月儿的张茂林过来一下。”

“好疼。”杜月儿噙着嘴委屈地说。

涂天骄笑笑，用手轻轻拭去杜月儿脸上的泪水，拂了一下她的头发。杜月儿脸上一红，羞涩地垂下头。

随从领着张茂林走了进来，涂天骄指了指对面：“坐。月儿，谢谢这位救了你性命的张茂林。”

杜月儿不太情愿地说了声：“谢谢。”

张茂林面红耳赤地看着靠在床上的杜月儿，一头卷发湿湿地垂在肩上，白皙的脸上泛着娇羞的红色，嘴巴微微噙着，有些小撒娇，又有些小任性，看着真是好看。他觉得自己的心几乎要跳出胸口了，不由自主地咽了一口口水。

张茂森取了药回来，恭敬地帮杜月儿敷好药，发现自己的弟弟还傻站在旁边，立刻说：“涂少，我弟弟在山林中散漫惯了，他有什么做得不对的地方，我会狠狠教训他的。”

涂天骄一笑，说：“我挺欣赏你弟弟，这样的人才放在山林中实在是浪